

同泰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同泰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同泰恒利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872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2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同泰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泰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第四次分红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泰恒利纯债 A	同泰恒利纯债 C	同泰恒利纯债 D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728	008729	020710
截止基准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类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 1135	1. 2112	1. 2548
	基准日下属分类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8, 549, 922. 31	208, 948, 980. 80	6, 161, 133. 11
本次下属分类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 2000	0. 5300	0. 220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除息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 2025 年 4 月 22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 年 4 月 24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	-----------------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投资者实际到账时间以销售机构划付时间为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权益登记日注册登记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为准。

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 2025 年 4 月 21 日前(含当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非现场交易方式办理变更手续。

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ngtaiamc.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服热线(400-830-1666)咨询相关情况。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